

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 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9月20日以电话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2024年9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。全体监事一致推举公司监事傅磊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，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。经出席会议监事认真审议，会议作出如下决议：

二、 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经与会监事充分协商，一致同意选举傅磊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。

傅磊明先生简历参见公司于2024年9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67）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《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9月25日